

# 法律和商务

## 文件英汉互译

LEGAL AND BUSINESS  
DOCUMENTS TRANSLATION

卢谦 著



EMC  
11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 法律和商务文件英汉互译

卢谦 著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法律和商务文件英汉互译/卢谦著. —北京: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 2013. 2

ISBN 978-7-112-15119-6

I. ①法… II. ①卢… III. ①法律-英语-翻译②商务-英语-翻译 IV. ①H315. 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3) 第 051187 号

责任编辑: 率 琦

责任设计: 张 虹

责任校对: 张 颖 关 健

## 法律和商务文件英汉互译

卢谦 著

\*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西郊百万庄)

各地新华书店、建筑书店经销

霸州市顺浩图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制版

北京云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

开本: 880×1230 毫米 1/32 印张: 11¼ 字数: 310 千字

2013 年 8 月第一版 201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定价: 36.00 元

ISBN 978-7-112-15119-6

(23131)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寄本社退换

(邮政编码 100037)

谨以此书

献给

与我同经风雨，共度艰难岁月的

已故爱妻李印芝女士

## 代 序

得知老友卢谦在耄耋之年，历时六载完成了一部有关法律语言英汉互译的书稿，其中凝聚了他多年从事外语和翻译工作的心得体会，欲将其留给后人作参考。钦佩之余，我得便初读此稿，深感其含金之重，乃倾力向出版社推荐。现在，此书即将顺利问世，真是一件值得庆贺的事。未料到，他一再恳切邀我作序。我在惶恐中再三推辞，但最终为其执拗所动，遂有了此序言拙作。

我和卢谦相识已近一个甲子。20世纪50年代，我在哈尔滨工业大学读研后期转至清华大学继续读研，师从苏联专家萨多维奇和张维先生；完成论文和答辩。卢谦当时已任教清华土建系施工教研组，与我在专业上是同行，同时他兼任专家翻译。因此，我与他有一段相处甚密的日子，而我对他是以一个学子对师长的心态尊敬相待的。

老友卢谦通晓俄、英、法、德、日等多种语言，在我心目中，他是一个外语和翻译方面不可多得的大师级人才。尤其值得推崇的，是他创出了一条独特的自学成才的道路。他从小对外语有强烈的兴趣，又有这方面的天赋。除了法语（他在法语教会学校上初中）和日语（在日伪统治时期，学校强迫学生学日语）是少年时在学校环境中打下基础，后又通过自学练就以外，其他几门外语则全靠自学。其中富有戏剧性的如学俄语，他少年时早晨常跟在住家附近买菜的俄国老太太屁股后面偷学俄语，又在上学路上结识了同路的一个前沙皇时代的院士、当时在一家洋行看门的老头，并受教于他，学会了日常口语和纯正的发音。他还喜爱广泛阅读各种外文书刊。由于懂得多国语言，又勤于分析对比、融会贯通，因而能从语言学的角度弄清不同语言的语法规律，追寻构词词根的源头，更准确地把握词语的意义。如果说，35岁前是一生中想象力和创造力最丰富，思维最敏捷，最能成就一个科学家出成果的时期；那么，在青少年时就开始学外语，也是打好外语基础、学好外语的最佳选

择。这一点在卢谦身上也得到印证。实际上，作为一个懂得多种外语、能读能听能说的人才，卢谦在青年时就已基本成型了。概括地说，喜欢学，趁年轻时学；要课本，更要日常的历练；要涉猎广一些，在不同语种间多分析对比，这几个要素，是我对外语成才之路的粗浅认识。

老友卢谦的人生道路坎坷。20世纪50年代，他因参加出国访问前的培训而未曾“鸣放”，平时又无任何出格的言行，却在运动补课中被补入“另册”，经历了20多年的逆境生涯。学校为了利用其才，仍让他“戴帽”任教，精神上的重负和步履之艰辛是可想而知的。但他没有从此却步，而是继续前行，在教学和技术革新上做出了成绩。特别是在前案纠正后更焕发了青春，在教师英语速成和出国承包人员英语培训方面做了大量工作，培养了大批初通外语的人才，急当时之所急。这在我国改革开放初期，国际工程承包、出国考察和参加会议等对外交往日增，而我国有关人员的外语水平又普遍低下的情况下，无疑是一个宝贵的贡献。本书就是在培训工作的基础上，结合实践总结的一项成果。

法律语言是一种严格的语言，其翻译难度也非一般专业语言可比。在本书中，作者除阐明了英汉互译的一般要求和方法外，还举了大量例句，包括我国内地、香港特别行政区及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FIDIC）工程施工合同的条文加以分析、对比。开卷研读，就能直接受益。但我想这是阅读本书的第一层次。法律语言互译离不开外语的功底。借鉴作者自学外语的经验，从根本上提高外语和翻译水平，这是尤其重要的，我想这是学习本书的更深一个层次。再进一步，如能在做学问上坚持锲而不舍、精益求精、勇攀高峰的精神，那是更高一级层次了。在这方面，了解作者的人，也能从他那里得到许多启发和教益。

本书也略有不足之处。我认为，如能增加一些在对外商务和工程承包中实际发生的，由于翻译不当而引起经济纠纷、造成经济损失的实例，那就更好了，就能使本书更具现实指导意义。当然，这仅是瑕不掩瑜而已。

蔡秉乾

2012年6月

## 序 言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对外政治交往、文化交流和商贸往来日益发展，特别是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WTO）以后，大量的汉英法律和商务文本需要英汉互译。因而如何保证法律语言翻译的质量，防止或减少翻译错误以及提高速度已成为当务之急。

明清西学东进开始后，有识之士翻译了大量重要的西方文学、哲学和科技著作。明代徐光启和天主教士利玛窦合作，把拉丁文的《几何原意》译为汉语时，准确地把几何专用术语译为“直线，平行线，钝角，锐角”等，一直沿用到今天。晚清严复等翻译大师提出“信、达、雅”的翻译准则。1978年有人提出：科技英语的翻译要“准确、通顺、规范”。准确就是“信”。通顺就是“达”。规范就是遣词要通篇一致。法律文本的翻译比科技文本更加严格，其基本要求是“准确、严谨、通顺、规范”。英汉互译中要遵守此一要求。

著者从1978年开始从事商务英语及与之有关的法律文件的教学、翻译和咨询，深感要在国际市场激烈竞争中取胜，提高翻译人员的素质是关键因素之一。我国各大国际承包公司的经验证明，富有专业知识和经验的技术人员如能正确理解、甚至翻译商务英语文件，并善于和外方人员沟通和谈判，则如同虎生双翼，无往而不利。当前国内虽有不少这样的懂法律与合同、会外语的复合型人才，但从我国经济发展看，其数量还远远不够。此外，学外语出身的翻译人员也有必要熟悉翻译所涉及的专业。笔者的专业是土木工程，学外语主要靠幼年自学。1952年根据自学俄语和英语的体会，提出了阅读俄语专业书籍速成学习法，对我国高校教师克服俄语大山，翻译前苏联教材，学习其建设经验，不无裨益。1978年帮助清华大学部分教师学习英语，以应对国际学术交流和出国访问的需要。此后由于工作需要，从事商务合同的教学、翻译和谈判，工作

中深感法律知识的不足，开始自学有关法律知识。由于多年在深圳工作，经常到香港进行学术交流和讲课，开始学习和探讨香港施行的法律结构和文本的英汉互译以及广东方言和普通话的对比。

在近 70 年的自学外语、翻译和教学工作中，我有两点粗浅体会，首先是“从错误中学习，学而后知不足”，不仅要从别人的错误中学习，更要从自己的错误中学习。1983 年我给中国建筑总公司教育中心学员讲解 FIDIC 施工合同（第三版）时，对其中经常出现的“to the satisfaction of the Engineer”都译为“使工程师满意”，而且以后别人译的该合同第四版和 1999 年第一版也都这样翻译。学习了法律之后，认识到工程师是雇主（Employer）雇用的，工程师满意而雇主不满意，怎么办？香港有关法律将此短语译为“令……信纳”，但法律味儿太浓；译成内地施工现场惯用的“签证”，又与护照的签证相混。是否可译为“使工程师核实确认”。又如内地过去一般把“specification”译为法律文件“规范”，但合同中往往还规定“specification”在必要时可由业主或咨询工程师变更。既然不用通过法定程序就可变更，就不应译为“规范”，而应采用我国建设业通用的译名“技术规格书，规格书”。2011 年讨论为深圳编写的某“规程”送审稿时，还有人认为应译为“specification”。经过讨论，根据我国法律文本由中央到地方的命名层次，最后“规程”译为“regulation”。

我在俄语和英语教学中，发现国内对外语中倍数增减的汉译有时出错，到现在这类错误仍然屡见不鲜，而读者并不甚在意。例如“The force of attraction is increased by four times if the distance between the two bodies is reduced by two times”，学过物理学的人应该都知道这句话的译文是“如果两物体之间的距离减少一半，万有引力则增加到四倍（增加了三倍）”，而不能译成“增加了四倍”。再如“A piece of iron would weigh *six times less* on the moon than on the earth”说明一块铁在月球上的重量是其在地球上重量的六分之一，而不能译成“一块铁在月球上的重量比它在地球上的重量轻六倍”。一减去六等于负五，这块铁的重量在月球上是它在地球上的负五倍，这在科学和汉语里都说不上。在本书第二章 2.2.7.4 中



讨论了这个问题。

此外，像把 Mencius（孟子）译成蒙修斯，Chiang Kai-Shek（蒋介石）译成常凯申等错译，就更不胜枚举了。

我另一个体会是知识面要宽一些，思路才能扩展。1953 到 1955 三年期间，我担任在清华大学工作的苏联专家的翻译。专家讲课的讲稿都是随身带来，我无从事先准备。他讲“定额预算”课时，提到一种定额查定方法“фотографирование дня”，直译成英语就是“taking pictures of the day”，如果直译成“把一天照成相片”，听众肯定会笑得很开心。当时我脑筋一个急转弯，想到相片在日语中是“写真”，于是“写实记录法”脱口而出。这个名词一直沿用至今。我从事英语、法语和德语的口译时，依靠语言之间的横向对比，经历了不少比这更为惊险的急转弯。因此，我认为从事外语工作的人要学一点语言学的基本知识，至少要精一门外语，熟悉或粗通另一门与之接近的外语（例如主学英语，兼学法语或德语等），对研究、教学和翻译都有好处。

本书的编写还体现我的以下想法：

（1）要熟悉基本的法律知识，掌握法律语言英汉互译的方法与技巧——在举国提倡普及法律知识的今天，翻译人员不但要具备基本的法律知识，还要掌握法律语言的英汉互译方法与技巧。法律语言是法律界的行话，虽源自大众语言，但又不同于大众语言，其格式、题材、所用词语和句式有其独特的特点。古代打官司任由官老爷和师爷摆布，现在还要请律师。法律知识和法律词汇浩如烟海，熟悉它们，谈何容易。本书试图与读者共同探讨通过翻译实践逐步自学基本的法律知识和法律词汇，为此，书中引用不少内地和香港法律条文为例，并在附录三中介绍法律基本知识。

（2）理解和运用汉英两语的异同之处，有助于提高翻译质量和速度——工作中发现某些香港同事讲普通话时带有较重的广东方言语调和句法，但写出的汉语文章却文理并茂，清晰通顺。原因是他们在中小学里汉语（古文及现代文）和英语基础打得较好，生活和工作中又经常使用英语，头脑里已经建立了英语和汉语（或广东方言）的转换机制。内地的英语学习及应用的环境和香港不同，就法

律文本英汉互译而言，更需要熟悉和运用汉英两语的异同和特点，有意识地在头脑中搭设一座汉英语言转换的桥梁，如此坚持不懈，会有助于提高翻译的质量和速度。因此，书中介绍汉英两语的异同和特点，并适当地引用一些汉语旧文体的例子，后者对理解我国早期的和港、澳、台的法律文献以及英译汉工作都是必要的。何况古文根基好，也有助于写好白话文。

(3) 尽量采用例句分析和汉英互译对比和分析的方法——就法律文本的汉英两语翻译而言，除了打好汉语和英语基础外，还要对现有的翻译文本进行学习和分析。因此，书中举了较多的例句和文章。考虑到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和内地的汉语，在文体和遣词组句上各有特色，所举的例句和文章主要选自内地法律、香港法例和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FIDIC）施工合同的有关条文。选内地法律和香港法例中的语句有助于两地书面汉语的沟通交流；选取 FIDIC 施工合同是由于它是目前应用比较广泛的合同文本之一。至于例句分析中提出的笔者看法，不当之处，希望专家和读者惠予指正，并预致谢意。

(4) 注重发现问题，分析问题，不断小结，找出规律，以便提高——这是我自学外语的切身体会。幼年学法语时，感到法语动词变位复杂，不禁想到法语的动词变位为什么那么复杂。后来认识到从拉丁语到法语，动词变位一脉相承，都是从绝对和相对时态概念发展出来的。讲汉语的人，只要在头脑中建立这一概念，并能灵活运用，不难克服这道难关。后来学英语、德语时，尽管稍有出入，就不感觉太难了。学俄语时，发现其动词时态变化形态比较简单，原来俄国人是用“体（aspect）”来表达动作或状态的一次性、多次性、连续性、完成或未完成体的。想通了这一点，对学习其他斯拉夫语言就很有帮助。后来想到用图形表示英语前置词表示的空间关系，也是受到幼年学习拉丁语的启发。

(5) 翻译应准确地表达原意——书面翻译就是在原文约束下的写作，好的译文贵在不伤原意，又能表达出其深邃的内涵。雨果的名著《悲惨世界》如果译成“可怜的人们（The Miserables）”，还能令人感到作者透过书中主人翁们悲惨的一生鞭挞冷漠无情社会的

深意吗？法律及合同不同于艺术作品，但其翻译同样要准确表达原文的含义。

(6) “翻译、写作、用外语来思维”三部曲，是学好外语的必经之路——童年学法语时有几件印象深刻的事，一个是老师严格要求背熟动词的变位。老师说：“Conjuguez le verbe être au présent (把动词 être 变成现在时)”，学生就要一口气地说：“je suis, tu es, il est, nous sommes, vous êtes, ils sont”。这个方法看来笨，等到想说或写“他去过”时，“il allait”就会脱口而出。另一个是听写 (dictation)。老师念一段你不熟悉的文章，一句念三遍，你就要交卷，要求拼写正确。第三个是作文，老师细心批改每份作文，纠正中式法语的错误。这个“背、听、写”三部曲对我以后自学外语帮助极大。翻译 (笔译) 实质上是在原文约束下用另一种语言写成让对方看得懂、觉得通顺的文本。举个简单的例子，有个美国教授来清华访问，他拿着一张上面印有“国家监理工程师，State Supervision Engineer”的名片问我，“中国的 State 和美国的 State 有什么区别？Supervision 是指企业内部的监督吗？”漫谈结果是：改成“National Inspection Engineer”后，他理解了。因为 Inspection 由 in-spec 构成，指“进来看看”，即来自外部的监督检查，而 supervision 指“本单位的人站在上面看你干活干得好坏”，即本单位内部的监督。究竟怎么译才好？请读者和专家讨论。总之，要学好一门外语，除了翻译、写作、用它来思维的目标外，还要学点语言学，至少学一点构词法。

(7) 分析例句例文，钻研翻译技巧；尽量采用图表，直观利于理解——模仿是学习语言的（一把）金钥匙 (Imitation is a golden key to language learning)，但不能一味模仿，还要不断思考，推陈出新，进一步提高。因此，书中尽量引述与内容有关的例句和例文，分析漫谈翻译技巧、难点和还可改进之处。此外，书中多用图表，说明词汇、语法和句法中某些相互关系等。这是笔者自学外语常用的方法，直观且便于理解记忆，如 on, over 和 above 都指“在……上”，彼此有什么区别呢？用图解说明，一清二楚，不但翻译或写作时运用自如，且可节省篇幅。

基于上述思路，本书分为七章，各章内容如下：

## 第一章 国际经贸合同翻译概述

为了进入本书的主题，首先从国际经贸合同谈起，介绍国际经贸合同的主要类型、与之有关的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国际经贸合同的基本格式和内容以及目前常用的国际施工合同。然后从法律英语翻译的角度，漫谈法律及国际经贸合同英汉互译的特点和应满足的要求，并举 FIDIC1999 年第一版施工合同条件中附件 C 和 D 的汉译为例，说明法律英语遣词造句布局成篇的特点。

## 第二章 汉英两语的比较及其与法律英语翻译的关系

本章主要从英汉互译角度说明汉英两语的异同和翻译处理方法。首先以施工合同协议书为例，说明法律英语的翻译应力求严谨和准确，继而介绍了法律及商务英语文本用词的特点及其汉译，最后阐明情态动词 shall 等在法律英语中的运用和汉译，并用 FIDIC 施工合同的调价条款为案例，说明本章的内容和汉译应注意的事项。

## 第三章 汉英两语语法、句法和修辞的异同和特点

本章试图从语言学角度剖析汉英两语的异同与比较。内容包括英语前置词及应用、如何掌握英语动词变位的本质以便记忆和应用、合同文件句法修辞的主要特点以及英语长句分析法等。

## 第四章 法律英语常用句式和词组

按字母顺序介绍法律英语常用句式和词组的含义、搭配、应用和主要译法，共引用例句 67 个。

## 第五章 信函写作与翻译

介绍商务和公务信函的文体、写作原则以及信函格式等，希望通过翻译实践，逐步实现“能翻译，会写作”的目标。

## 第六章 正确使用标点符号

“每一个标点符号有一个独特的作用，说它们是另一种形式的虚字，也不为过分。应该把它们和‘和’、‘的’、‘呢’、‘吗’同样看待，用与不用，用在哪里，都值得斟酌一番。”吕叔湘和朱德熙两位大师在其所著《语法修辞讲话》里的这段话充分说明了标点符号在书面语言里的重要作用。法律文本的翻译还涉及两种语言各自

所用的标点符号，因而正确地使用标点符号尤为重要。用错一个标点符号，或者错误地理解标点符号作用，小则造成经济损失，大则能决定人的定罪判刑，甚至会影响战争的成败（见本书第六章所举实例）。为此，第六章中举例介绍了汉英两语标点符号和用法的异同以及汉英互译中需要注意的正确使用标点符号的事项。

### 第七章 FIDIC 施工合同第三版译稿若干条款的修订

选取笔者过去翻译的 FIDIC 施工合同 1977 年第三版译文中八个条款进行剖析并进行修改，说明译文要仔细修改，才能达到要求。

除第三章练习外，练习内容尽量选取互有联系的法律或合同条款，如对合同中重要的“争端的解决”条文，通过书中有关内容及练习希望读者了解 FIDIC 施工合同第三版、第四版和 1999 年第一版中争端解决条款的演变，以树立合同文本要与时俱进，不断改进的观点。

为配合正文，本书列有如下的附录：

附录一 例句分析、文例、图及表的索引——本书共引用 135 个例句，35 篇文例，并尽量注明出处，在此谨向原著者致谢，分析不当之处，希读者和专家指正。

附录二 练习参考答案——除第三章练习外，其余各章练习均给出答案。练习内容尽量选取互有联系的法律或合同条款。

### 附录三 法律知识简介

书中所举的香港法例例句都引自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的“双语法例资料系统网站 ([www.legislation.gov.hk](http://www.legislation.gov.hk))”所载的法例简体中文版本，并同意遵守该网站的“免责条款”；依据该条款，双语法例资料系统并无法律地位，法律上均必须以香港特区政府发布的法例活页版或政府宪报刊登的法例文本为准。所引用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法例例句和练习中有时有意识地引用香港所用繁体汉语原文，目的是希望促进我国内地青年读者熟悉和掌握香港及海外侨胞习用的繁体汉字及文体。此外，上述网站及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出版的《汉英法律词汇》（第四版）是本书的主要参考资料的源泉，对此，笔者谨向香港特区政府律政司及有关编者深致谢意。

对参考文献中所列的引用文献，谨向文献编著者致谢；如有遗漏，希即告知，以期改正，并致歉意。

老友蔡秉乾极力向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推荐出版本书，并提出了重要的修改意见，还抱病奋力为本书作了代序。在此谨对老友的推荐、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以及负责本书的编辑深致谢意。

限于著者水平，书中定有不少不当或错误之处，敬希专家与读者指正，并预致谢忱。

卢谦

2012年5月于清华园

# 目 录

## 代序

## 序言

<b>第一章 国际经贸合同翻译概述</b> .....	1
1.1 国际经贸合同概述 .....	1
1.1.1 合同的定义及国际经济合同的主要类型 .....	1
1.1.2 格式合同 .....	3
1.2 国际经济贸易应遵守的有关国际公约和惯例 .....	5
1.2.1 什么是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 .....	5
1.2.2 我国对国际公约和国际惯例适用性的有关法律规定 .....	8
1.3 国际商贸合同的格式与语言特点 .....	9
1.3.1 合同名称及编号 .....	9
1.3.2 前言 .....	10
1.3.3 正文 .....	11
1.3.4 最后条款 (Final clauses) .....	20
1.4 国际工程施工合同简介 .....	24
1.4.1 英国标准合同简介 .....	25
1.4.2 美国标准合同简介 .....	26
1.4.3 国际咨询工程师联合会 (FIDIC) 合同简介 .....	27
1.5 国际经贸合同英汉互译概述 .....	32
1.5.1 国际经贸合同英汉互译应满足的要求 .....	32
1.5.2 从两个例子看合同英语遣词组句的特点 .....	35
练习 .....	42
<b>第二章 汉英两语的比较及其与法律英语翻译的关系</b> .....	44
2.1 一个例子——合同协议书译文分析 .....	44
2.2 法律及商务英语文本用词的特点及其汉译 .....	49
2.2.1 使用法律术语 .....	50
2.2.2 使用转化为法律术语的普通词汇 .....	52

2.2.3	使用非口语化的正式词汇	53
2.2.4	使用古体英语、拉丁语和法语词汇	54
2.2.5	使用名词、动词等并列短语	60
2.2.6	法律英语较多使用由动词派生的名词及被动句	66
2.2.7	表达时间、数量和款额等的词语的使用应准确	69
2.2.8	使用意义模糊的词语	77
2.3	情态动词在法律英语中的运用和翻译	79
2.3.1	must 和 must not	80
2.3.2	shall 和 shall not	81
2.3.3	may 和 may not	88
2.3.4	我国国家标准规范附录“本规范用词说明”	89
2.4	本章小结	89
	练习	95
<b>第三章 汉英两语语法、句法和修辞的异同和特点</b>		97
3.1	从语言学角度看汉英两语的异同	97
3.1.1	为什么要学点语言学?	97
3.1.2	句子主要成分的语序	98
3.1.3	汉英两语的异同与比较	100
3.2	汉英两语前置词的异同	105
3.2.1	英语前置词简介	105
3.2.2	汉语介词的特点	108
3.2.3	英语动词时态剖析及其汉译	111
3.3	法律文件句法修辞的主要特点	116
3.3.1	法律文件句法修辞应力求严谨和准确	116
3.3.2	较多使用长句	121
	练习	124
<b>第四章 法律英语常用句式和词组</b>		126
4.1	ANY (EVERY, NO) PERSON (PARTY) WHO DOES... SHALL...	126
4.2	FOR THE PURPOSE (S) OF...	129
4.2.1	常用译法	129
4.2.2	不必译出	130
4.2.3	译为“就……而言”、“施行……时,为……的施行”等	130



4.2.4	“for the purpose (s) of ” 中是用 purpose (单数), 还是用 purposes (复数) .....	131
4.3	IN BEHALF OF, ON BEHALF OF, ON ONE'S BEHALF, IN THAT BEHALF .....	132
4.4	IN RESPECT OF... 和 IN RELATION TO ... 等 .....	135
4.5	JOINTLY AND SEVERALLY .....	139
4.6	LIABLE, LIABILITY .....	140
4.7	NOTWITHSTANDING .....	145
4.8	OTHERWISE .....	148
4.9	PROVIDED THAT... .....	152
4.9.1	Provided that 替代普通英语里的 but, 可译作“但” .....	152
4.9.2	Provided that 译作“假如, 如果” .....	157
4.10	SAVE, EXCEPT .....	158
4.11	SO FAR AS, IN SO FAR AS AND SO LONG AS .....	162
4.12	SUBJECT TO .....	164
4.13	TO BE DEEMED TO... .....	166
4.14	TO THE EXTENT OF .....	167
4.15	WHERE .....	168
4.16	WITHOUT PREJUDICE TO .....	171
4.17	本章小结 .....	174
	练习 .....	176
<b>第五章</b>	<b>信函写作与翻译</b> .....	<b>179</b>
5.1	信函概述 .....	179
5.1.1	信函文体的演变 .....	179
5.1.2	书信写作的原则 .....	185
5.1.3	英语信函的组成 .....	185
5.1.4	英语信函书写格式 .....	192
5.1.5	信封格式 .....	194
5.2	商务信函 .....	195
5.2.1	建立商务联系函 .....	196
5.2.2	询价或询盘函 (inquiry) .....	196